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继红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淑杰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 李 秘

填 表 人 : 李 秘

建设单位: 安达市富达科技
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704662702

电话: 0459-8136292

传真: 无

传真: 0459-8136292

邮编: 151400

邮编: 163000

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
隆美小区二期 8#正阳街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科技孵
化器一期工程 3 号孵化器 402

A5 号(安虹街 15 委 67-250)

目录

表一.....	- 1 -
表二.....	- 5 -
表三.....	- 11 -
表四.....	- 18 -
表五.....	- 22 -
表六.....	- 24 -
表七.....	- 28 -
表八.....	- 40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43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44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环保目标图.....	- 45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46 -
附图 4 现场照片.....	- 47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49 -
附件 2: 环评批复.....	- 50 -
附件 3: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 52 -
附件 4: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54 -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 68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				
主要产品名称	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金属表面处理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210 吨及 3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5 年 10 月 11 日		
调试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3 月 22 日-23 日、 2021 年 04 月 10 日-11 日、 2021 年 05 月 12 日-13 日 2021 年 06 月 10 日-1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4（万元）	比例	6.8%
实际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	33（万元）	比例	6.6%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修订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2020.9.1 起施行）；</p> <p>6、《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黑环函[2018]284 号，2018 年 8 月 23 日）</p> <p>7、《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p>				

	<p>(国务院令第 682 号)；</p> <p>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令)；</p> <p>10、《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 52 号)；</p> <p>11、《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p> <p>12、《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2015.8)；</p> <p>13、《关于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安达市环保局 安环发[2015] 202 号 2015 年 10 月 9 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噪声排放验收监测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噪声验收监测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考核对象</th> <th rowspan="2">单位</th> <th colspan="2">标准限值</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厂界外 1m</td> <td>dB (A)</td> <td>60</td> <td>50</td>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排放验收监测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废气验收监测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td> </tr>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4.0</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排气筒高度 (m)</th> <th>级别</th> <th>浓度 mg/m³</th> <th>速率 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5</td> <td>二级</td> <td>3.5</td> <td>120 (其他)</td> <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td> </tr>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15</td> <td>二级</td> <td>10.0</td> <td>120 (其他)</td> </tr> </tbody> </table>	考核对象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m	dB (A)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级别	浓度 mg/m ³	速率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5	二级	3.5	120 (其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5	二级	10.0	120 (其他)
考核对象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m	dB (A)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级别	浓度 mg/m ³	速率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5	二级	3.5	120 (其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5	二级	10.0	120 (其他)																																							

3、污水排放验收监测标准

本项目生活废水排入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积肥。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表 1-3 污水排放验收监测标准限值 单位 mg/L

序号	污染物	二级标准值
1	pH	6-9
2	COD _{Cr}	500
3	BOD ₅	300
4	氨氮	--
5	总磷	--
6	总氮	--

4、固体废物验收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弃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危废暂存间，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

5、地表水环境质量验收标准

本项目八里泡属于环境保护目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

表 1-4 地表水验收监测标准限值 单位 mg/L

序号	监测项目	GB3838-2002 V类标准
1	pH	6~9
2	COD _{Cr}	≤40
3	BOD ₅	≤10
4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15
5	氨氮	≤2.0
6	石油类	≤1.0
7	挥发酚	≤0.1
8	硫化物	≤0.5

6、厂内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测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附录 A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

组织排放限值。

表 1-5 场站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10	监控点处 1 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 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

建设单位：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计划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 万元；

项目占地面积：本项目利用原有厂房，总占地面积 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厂址地理位置为东经 125° 25'24"，北纬 46° 38'40"；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定员：运营期企业定员 6 人；

工作制度：每天生产 8 小时，全年共生产 300 天；

2、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里 5 公里处，本项目东侧为水洼地，南侧砖厂，西侧为砖厂，北侧为 802 乡道，道路北侧为八里泡。厂区周边无学校、医院、居民区等敏感点，厂区周边五百米范围内无国家级、省、市级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等特殊敏感点。

因此本项目确定的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2-1 所示：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状况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与环评时期变化情况
	经度	纬度						
地表水	125.252051567	46.385621861	八里泡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	N	33m	与环评一致

3、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见图 2-1 和项目周边平面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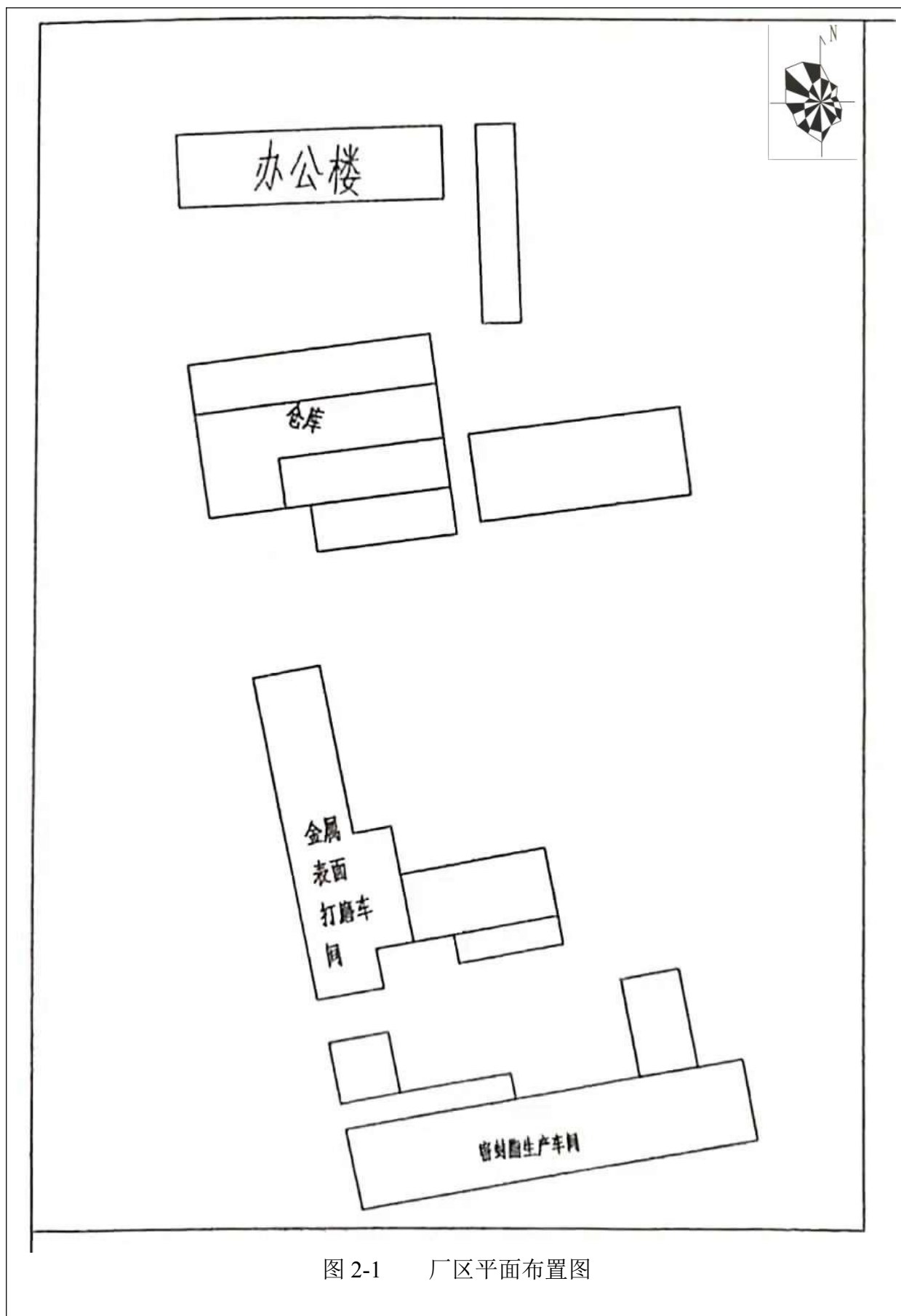


图 2-1 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 2-2 项目周边平面图

二、工程建设情况

1、建设项目背景

本项目生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业务服务于市场。油田在开采和钻塔期间需要对钻杆连接处进行密封和润滑，以便钻杆的组装和拆卸。润滑油、脂是加到两相对运动表面间能减少摩擦、降低磨损的油和脂，其包含矿物油、合成油、动植物油、含水液和润滑脂等。在其中还可以添加一定量的添加剂以改善物理化学性质、对润滑油、脂赋予新的特殊性能，或加强其原来具有的某种性能，满足更高要求。

2、工程建设内容

表 2-2 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阶段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及刷漆车间	新建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搅拌罐装生产线一条，新建刷漆生产线一条（厂房租赁，1层，砖混）	本项目新建一条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生产线一条，新建刷漆车间生产线一条，厂房租赁，满足要求。	无变化
	表面打磨车间	新建金属表面打磨生产线（厂房租赁，1层，砖混）	本项目新建金属打磨生产线一条，厂房租赁，满足要求	无变化
	办公室	租赁办公场所 700m ² ，2层，砖混	本项目租赁一座2层楼办	无变化

				公场楼，建筑结构为砖混，满足条件		
辅助工程	厂区道路	利旧原有厂内原有混泥土道路，满足厂区人员及车辆通行。		本项利用厂内原有混泥土道路，道路现场地面已硬化，满足车辆和人员通行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利旧，生活用水来自安达市铁西区的自来水管网，无生产用水		本项目生活用水来自自打水井	有变化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新建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积肥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新建防渗储池内，定期清掏外运积肥	无变化	
	供电	利旧租赁厂房内的动力电，不需要增容		本项目使用租赁厂房内原有电力设施，满足要求	无变化	
	供热	利旧，生产车间不需要供暖，办公室电锅炉取暖，		本项目生产车间不需要供暖，办公楼取暖电锅炉取暖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	新建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积肥料，新建		本项目新建防渗储池一座	无变化	
	噪声	新建减震、隔声、厂房封闭设施		现场设备有减震基础，厂房密闭	无变化	
	废气	金属表面打磨车间	新建集尘罩、引风机、布袋除尘、15米排气筒1个		金属打磨车间新建集尘罩、引风机、布袋除尘器，未设置排气筒	有变化
		脂类及刷漆车间	新建集气罩、引风机、活性炭吸附、15米排1个气筒		脂类及刷漆车间新建集气罩、引风机活性炭吸附设施、2个排气筒，刷漆车间增加了一个排气筒	有变化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箱，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利旧		生活垃圾集中存放至垃圾桶，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无变化	
	绿化	300m ² （厂区降尘）		因场地受限，现场无绿化	有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材料消耗量

本项目使用的原材料全部为外购，具体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原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时期	实际运行	备注
1	黄油	吨	150	31.5	外购
2	机油	吨	200	42	外购
3	石墨粉	吨	350	73.5	外购

4	立德粉	吨	150	31.5	外购
5	石粉	吨	150	31.5	外购
6	硬质防锈油	吨	10	3	外购

2、水平衡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排量分别为 0.48m³/d、144m³/a，生活污水排入新建防渗储池后定期清掏外运积肥。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防锈处理生产工艺

将金属表面用角磨机、砂纸进行打磨除锈、磨光作业。带金属表面无锈迹后，运至脂类生产车间涂刷硬质防锈油（外购）以达到金属表面防锈目的。

2、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生产工艺

将原料（立德粉、洗衣粉、石粉密封研磨、细磨达到要求后）按比例放入搅拌机中搅拌，搅拌后计入分散机高速搅拌。此过程无化学反应纯物理搅拌，按照投放原料的比例不同产品为密封螺纹脂、钻具螺纹脂。然后进行分装、出厂。

生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和金属表面防锈处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3、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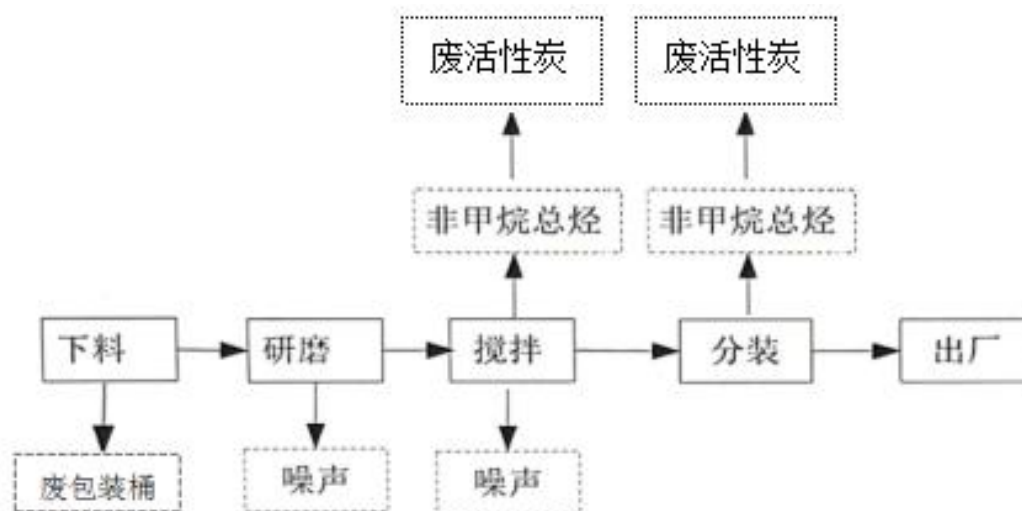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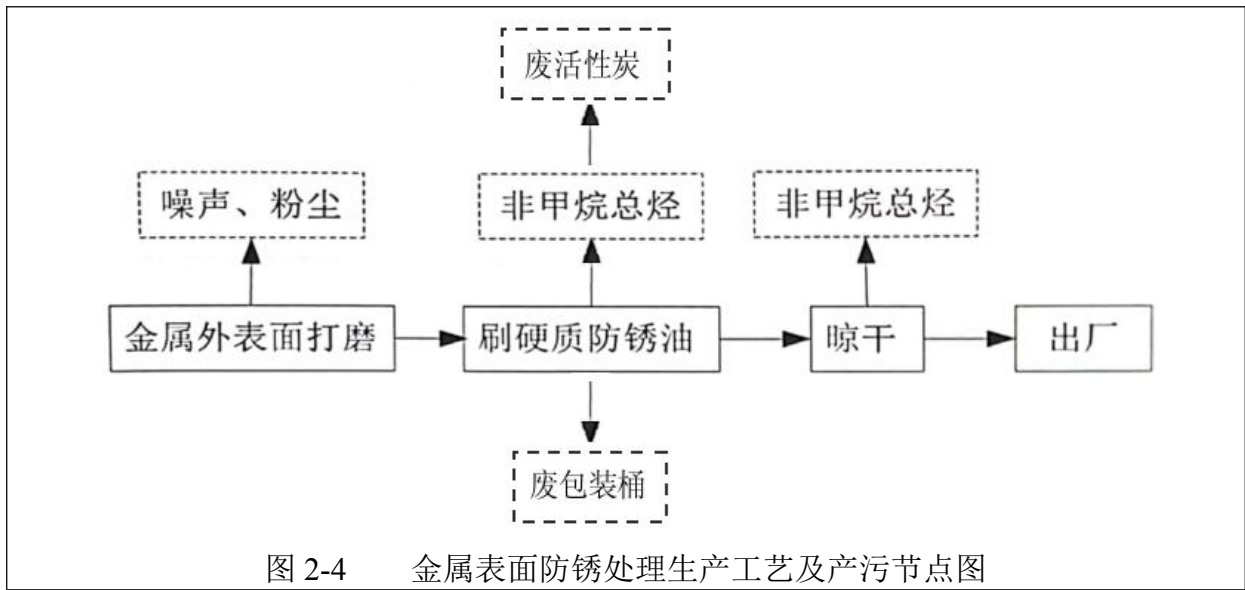


图 2-3 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施工期

1、废气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设备安装产生的扬尘。防治具体措施如下：

在装卸设备时轻装轻卸，以减轻扬尘的扩散。

施工场地安排了专职人员定期对施工场地清扫、洒水以减轻扬尘的飞扬。

2、废水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堆肥，施工期产生的污水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产生的施工噪声，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选择低噪声环保型设备，采取了先进的作业方式和工艺。

（2）合理安排机械作业的施工时间，未在夜间进行施工。

（3）加强了监督和管理，施工人员提高了环保意识，减少了人为噪声。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设备包装等。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设备包装出售给废品收购部门。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对固体废物加强了管理，并能及时清运处理设备包装。

（1）运输固体废物的车辆均配装密闭装置。

（2）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放到指定的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二、运营期

本项目生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和金属表面防锈处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3-1、图 3-2。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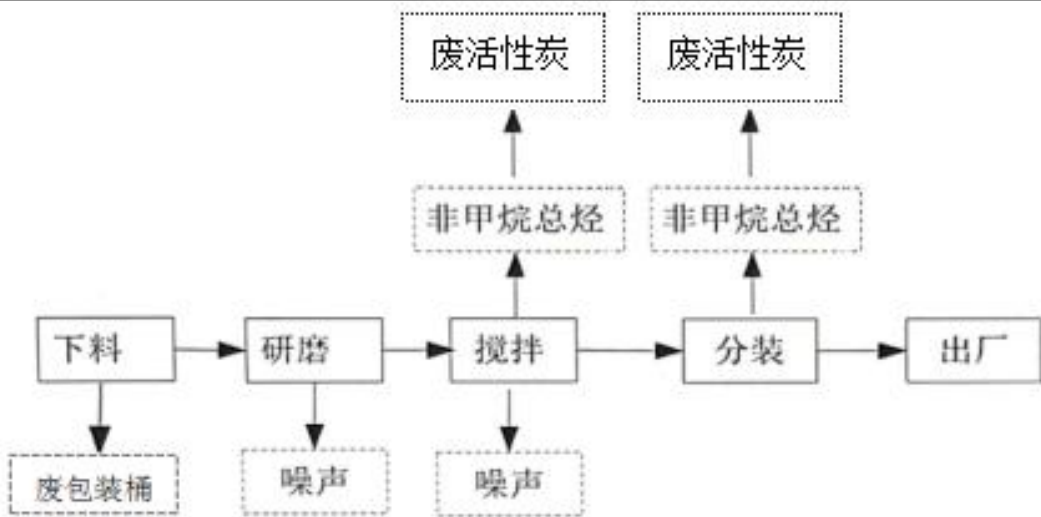


图 3-1 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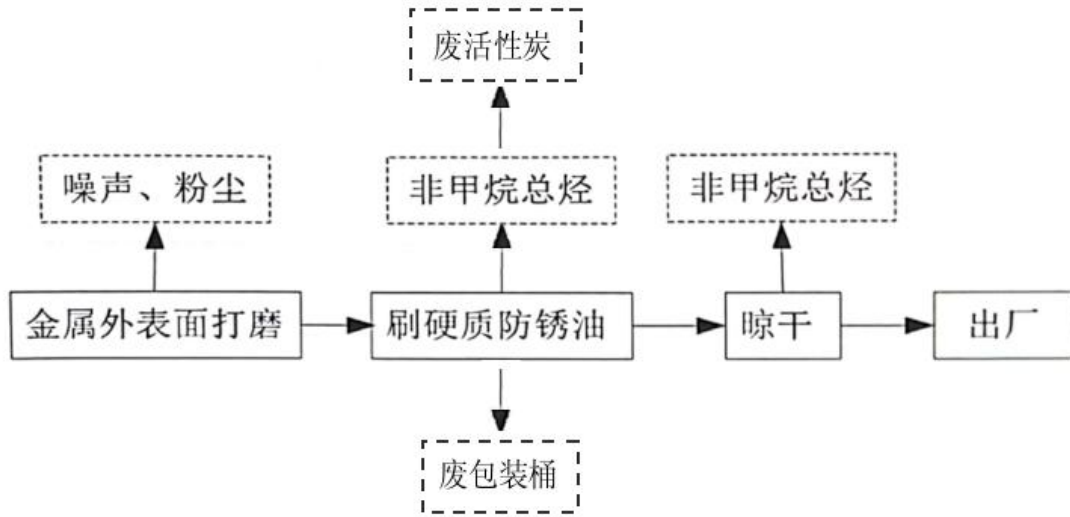


图 3-2 金属表面防锈处理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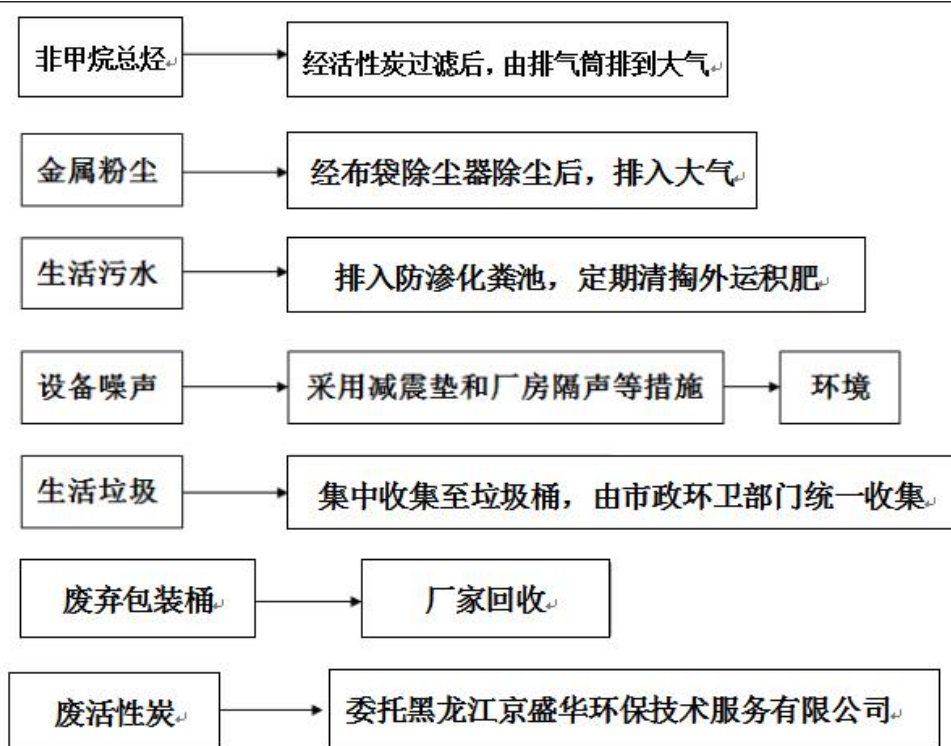


图 3-3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图

本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见图 3-4、图 3-5、图 3-6、图 3-7。



图 3-4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图 3-5 废气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图 3-6 地表水及生活污水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图 3-7 金属打磨车间颗粒物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污染物见下表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废气	打磨金属	颗粒物	间歇	布经袋除尘器除尘后，排入大气
	涂刷防锈油	非甲烷总烃	间歇	经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排到大气
	螺纹密封脂	非甲烷总烃	间歇	经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排到大气
废水	生活污水 (0.384m ³ /d、 115.2m ³ /a)	COD	间歇	排入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积肥
		BOD ₅	间歇	
		NH ₃ -N	间歇	
		SS	间歇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间歇	环境
固体废物	日常生活垃圾 (定员 6 人)	生活垃圾 (1.26t/a)	间歇	集中收集至垃圾桶，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生产加工	废包装桶 (101 个/a)	间歇	厂家回收
		废活性炭 (0.15t/a)	间歇	委托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1、废气

经调查监测，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上风向为 0.093~0.102mg/m³，厂界下风向颗粒物浓度为 0.102~0.120mg/m³。厂界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工作人员为 6 人，每人每天用水 80L，生活用水量为 0.48m³/d，项目生产 300 天，用水量为 144m³/a。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算，本项目生活污水为 0.384m³/d、115.2m³/a。生活污水集中排入防渗储池中，定期清掏外运积肥处理，经调查监测，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角磨机、搅拌机、分散机、研磨机等工作时的噪声，噪声类型为机械噪声，噪声源强值为 70~80dB（A）。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产生噪声的设备均设置在厂房内，2021 年 03 月 22 日~23 日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昼间厂界噪声在 46.5~51.3dB（A）之间，夜间厂界噪声在 44.3~49.5dB（A）之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包装桶。

（1）生活垃圾

根据实地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26t/a。公司设置了垃圾桶，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处置率达 100%。

（2）废活性炭

本项目运营期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15t/a，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保存，委托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理，有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具体委托协议见附件 3。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类别为 HW29，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023-29 “生产、销售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及废弃含汞电光源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为 T。

(3) 废包装桶

本项目运营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101 个/a，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保存，定期由厂家回收利用处理，处置率达 100%。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如：废黄油桶、废机油桶、废硬质防锈油桶等）属于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 与含矿物 油废物 ，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危险特性为 T，I。

本项目新建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内东侧，面积约 30m²，危废暂存间地面基础防渗，防渗层为 1m 厚粘土层防渗材料。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存放至危废暂存间，负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要求。

环保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情况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序号	项目	环保投资概算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备注	
1	机械设备减震降噪	5	5	/	
2	金属表面打磨车间	集尘罩、引风机、布袋除尘器	8	8	/
3	脂类生产车间及刷防锈油车间	集气罩、引风机、活性炭、排气筒	13	13	/
4	绿化	1	0	因场地有限，车辆进出不宜种植花木	
5	防渗储池	7	7	/	
6	总投资	34	33	/	

经核查，本项目实际建设较环评阶段相比，因场地有限，车辆进出不宜种植花木，金属打磨车间内因场地受限未设置排气筒，涂刷防锈油工艺布置处安装了排气筒，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参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现在有新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分析，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产业政策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正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限制和淘汰类规定的范围。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安达市环境监测站 2014 年 9 月测试结果 TSP 平均浓度是值为 $0.152\text{mg}/\text{m}^3$ ， SO_2 平均浓度值为 $0.036\text{mg}/\text{m}^3$ ， NO_2 平均浓度值为 $0.35\text{mg}/\text{m}^3$ ，评价区域内 SO_2 、 NO_2 、TSP 的日均浓度均小于评价标准，评价区域内环境质量现状较好。含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的二级标准。

2、声环境现状

根据《黑龙江哈大齐工业走廊安达启动区到了、给水、排水、电力、通讯工程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启动器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昼间 46dB（A），夜间 35dB（A），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地表水环境现状

兴隆泡水体有机物含量较高，COD 值在 57mg/L 至 62mg/L 之间变化，COD 的浓度较高。水质较差，其水质类别已经在 V 类，说明兴隆泡（八里泡）已收到污染。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0.512\text{m}^3/\text{d}$ ， $153.2\text{m}^3/\text{a}$ 。生活废水排入项目新建防渗储池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定期清掏外运积肥。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对地表水的影响甚微，是被环境所接受的。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在搅拌和分装的过程中的逸散气体主要处分为非甲烷总烃。经活性炭吸附去除效率 80%，15 米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 0.04t/a，0.017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是可以被环境接受的。

项目年打磨金属外表面 10000m³，经类比同类项目，起尘量约为 100 kg/a。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 15 米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 1kg /a。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是可以被环境接受的。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及装卸、配送工件噪声。通过对低噪声的设备选型，产噪设备安装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在厂房内部通过合理布局产噪设备，加强管理以及通过墙体吸声、隔声等治理措施后，项目设备噪声贡献值可降低至 60 dB(A)以下。加之距离衰减、绿化吸收后，项目厂界噪声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因此，项目噪声处置措施可行，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可达到合理的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产固废集中收集后由提供原料的公司回收利用。处置率 100%。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5) 采取本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将发生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的概率降至最小。

4、厂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工程所在区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区等敏感目标。厂址运输条件便利，水、电等基础设施完善，交通便利，因此具备建设本项目的基本条件。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本项目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建设单位必须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

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遵循地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并加强内部管理，实现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可以被环境的所接受。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评价分析表明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选址是合理的，该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环发【2015】202号

关于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5公里处。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原有厂房。投资500万元。总占地面积为5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800平方米。生产规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1000吨及10000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施工期间已基本结束，但厂区及厂房的完善及修理要加强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生活和施工污水统一收集，集中自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

（二）冬季办公室由电暖器供暖，无新建燃煤锅炉。

（三）金属表面打磨工序要安装布袋除尘器；涂刷防锈油、晾干工序和脂类生产工序均要安装集气罩经活性炭吸附后排出，使排放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

（四）厂区内自建防渗储池，集中收集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定期清淘、外运堆肥。

（五）该项目必须采取有效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六) 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安达市城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生产固废要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堆放影响外环境；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管理必须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七)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注意对地表植被的保护，对被破坏的植被要及时恢复，尽量减少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建成后进行合理绿化、美化。

三、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报告表》中所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量。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五、项目竣工后，要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由安达市环保局负责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工作的监督管理。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五年十月九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建设项目验收和环境管理的有关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首先应编制监测方案。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作量大、任务重，要保证监测工作的质量并有序开展，必须在监测方案中详细说明有关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在实际工作中监督落实。监测方案要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有关标准、技术文件、监测规范的要求而编制。

1、仪器检定情况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持有黑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证书”（160812050934号）。所有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定期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2、人员资质

参加验收监测和测试人员来自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均经过公司内部及黑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站专业培训后持证上岗。

3、采样现场的质量保证

工况控制是保证验收监测取得真实可靠监测结果的前提。采取必要的核查手段对监测期间的产品生产规模、设备运转出力情况进行严格的控制，保证验收监测必须达到的生产负荷。可通过核定原料投入量、产品产量、能源（水、电、汽、煤、油等）消耗量、“三废”排放量、观察生产设施中的仪表（如压力表、温度计、流量计等）和检查操作台帐记录、了解职工当班人数等方法考察监测期间的工况。生产负荷达不到验收监测条件应即刻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4、废气监测质量保证

大气采样器、气象包等现场监测仪器，在使用前要进行检查（检漏），流量计要进行校准。

按方案确定监测点位和采样频次进行采样，不得擅自改变监测点位，不得采取加大流量的手段缩短采样时间。

采样的同时测定测点的气温、气压、风速、风向等，同时记录测点周围的人为污染源情况等。规范要求避光采样的须避光采样，要求保温采样的要保温采样。

采样期间，采样人员要坚守岗位，随时观察流量计的运行情况，防止流量发生变化。

采样结束后，应将样品封闭，防止与空气接触发生变化，并尽快送检。

大雾、雨雪、风速过大天气应停止采样。

5、噪声监测质量保证

噪声监测仪在使用前要进行校准；在规定的天气条件下进行监测；按照方案要求布点监测；按照规范对背景噪声进行必要的扣除。

6、废水监测质量保证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在分析石油类之前，应先做方法空白试验，空白值应低于检出限，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7、实验室质量保证

(1) 所有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 所用分析仪器必须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3) 优先采用国标或方案确定的分析方法，不得擅自改变分析方法或使用不合规范的方法；

(4) 按规定要求，增加不少于 10%加标样；

(5) 样品应在规定的条件下保存，并在规定的保存期内完成测试。

本次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培训考核合格，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8、噪声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采样 点位及频 次	▲1	水处理车间厂界东侧 1#	昼间 Leq 夜间 Leq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 1 次/天
	▲2	脂类生产车间厂界南侧 2#		
	▲3	金属表面打磨车间厂界西侧 3#		
	▲4	办公楼厂界北侧 4#		
废气采样 点位及频 次	○1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下风向 2#		
	○3	厂界下风向 3#		
	○4	厂界下风向 4#		
	○1#	脂类及刷漆车间排气筒 1#	非甲烷总烃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	脂类及刷漆车间排气筒 2#	非甲烷总烃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1#○	金属打磨车间内	颗粒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			
	3#○			
	4#○			
	5#○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6#○			
	7#○			
8#○				
生活污水 采样点位 及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总氮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地表水(八 里泡)采样 点位及频 次	★2	厂区北侧 33 米	pH、高锰酸 盐指数、化 学需氧量、 BOD ₅ 、氨氮、 挥发酚、石 油类、硫化 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见图 6-1、图 6-2、图 6-3、图 6-4、图 6-5。



图 6-1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图 6-2 废气及非甲烷总烃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图 6-3 地表水及生活污水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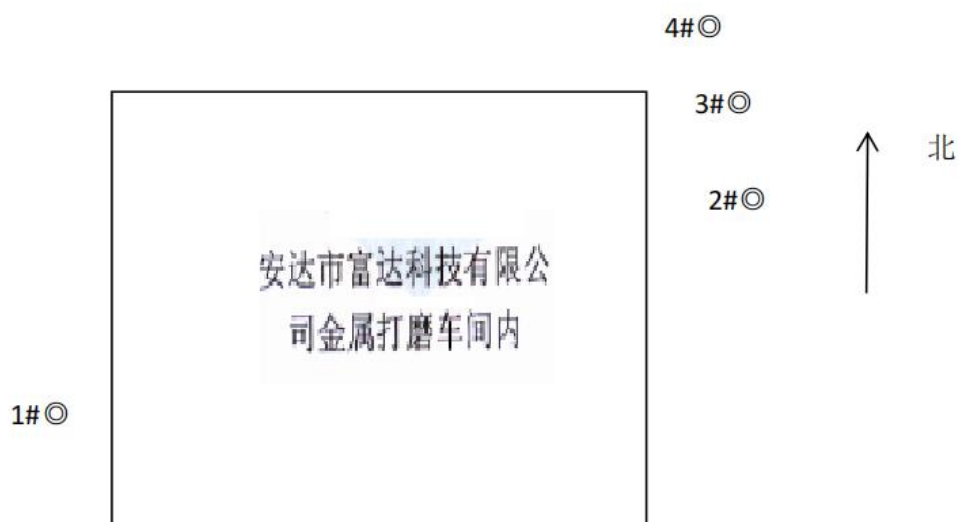


图 6-4 金属打磨车间颗粒物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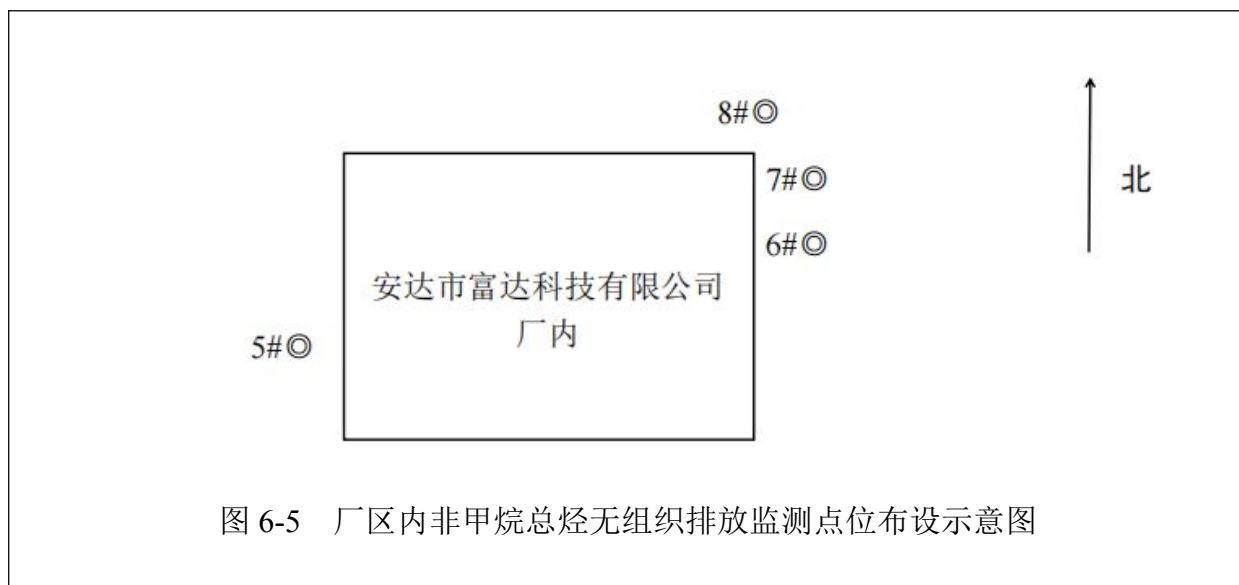


图 6-5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本项目设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10000 平方米。监测期间设备全部运行,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0.7 吨/天、金属表面处理 10 平方米/天,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推荐的产品产量核算法,本项目在监测期间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工况为 21%,金属表面处理工况为 30%。

验收监测结果:

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详见表 7-1。

表 7-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地表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25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0.01mg/L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水质高锰酸盐指数测定	GB 11892-1989	滴定管	0.5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25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0.5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003mg/L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5	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JCH-120F 十万分之一天平 R200D	0.001mg/m ³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大气/TSP 综合采样器 HNT2200 十万分之一天平 R200D	0.001 mg/m ³
废水	化学需氧量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0.5mg/L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1mg/L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25	—

二、监测结果

1、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四周 1m 处	厂界东 (1#)	2021.03.22	ZSD210322D01		ZSD210322D01	
			10:00~10:05	48.8	00:00~00:05	46.1
	厂界南 (2#)		ZSN210322D01		ZSN210322D01	
			10:10~10:15	46.5	00:10~00:15	44.3
	厂界西 (3#)		ZSX210322D01		ZSX210322D01	
			10:20~10:25	51.3	00:20~00:25	49.2
厂界北 (4#)	ZSB210322D01		ZSB210322D01			
	10:30~10:35	47.4	00:30~00:35	45.4		
	厂界东 (1#)	2021.03.23	ZSD210323D01		ZSD210323D01	

		10:00~10:05	48.5	00:00~00:05	46.6
厂界南 (2#)	ZSN210323D01		ZSN210323D01		
	10:10~10:15	46.7	00:10~00:15	44.8	
厂界西 (3#)	ZSX210323D01		ZSX210323D01		
	10:20~10:25	51.1	00:20~00:25	49.5	
厂界北 (4#)	ZSB210323D01		ZSB210323D01		
	10:30~10:35	47.3	00:30~00:35	45.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依据监测数据,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内, 昼间厂界噪声在 46.5~51.3dB (A) 之间, 夜间厂界噪声在 44.3~49.2dB (A) 之间,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 自建设项目新建投入运营过程中无噪声扰民投诉事件, 满足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3, 厂界颗粒物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7-4,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脂类刷漆车间非甲烷有总烃监测数据见表 7-5,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脂类刷漆车间颗粒物监测数据见表 7-6, 金属打磨车间颗粒物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3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1.03.22	08:00	-1	99.90	1.5	西北风	/	/	晴
	12:00	7	99.80	1.7	西北风	1	1	晴
	16:00	6	99.95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4	99.85	1.6	西北风	/	/	晴
2021.03.23	08:00	2	99.70	1.6	西北风	/	/	晴
	12:00	10	99.95	2.0	西北风	2	1	晴
	16:00	8	99.60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6	99.80	1.5	西北风	/	/	晴
2021.04.12	08:00	-3	99.90	1.5	西北风	/	/	阴
	12:00	8	99.80	1.7	西北风	1	1	阴
	16:00	6	99.95	1.7	西北风	1	1	阴
	20:00	4	99.85	1.6	西北风	/	/	阴
2021.04.13	08:00	-4	99.70	1.6	西北风	/	/	晴
	12:00	5	99.95	2.0	西北风	2	1	晴

	16:00	3	99.60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1	99.80	1.5	西北风	/	/	晴
2021.05.12	08:00	11	99.90	2.2	西南风	/	/	阴
	12:00	20	99.80	3.5	西南风	1	1	阴
	16:00	19	99.95	3.3	西南风	1	1	阴
	20:00	15	99.85	2.0	西南风	/	/	阴
2021.05.13	08:00	10	99.70	2.1	西南风	/	/	晴
	12:00	21	99.95	3.7	西南风	1	1	晴
	16:00	18	99.60	3.2	西南风	1	1	晴
	20:00	16	99.80	2.2	西南风	/	/	晴
2021.06.10	08:00	16	99.90	2.1	西南风	/	/	晴
	12:00	25	99.80	3.4	西南风	1	1	晴
	16:00	24	99.95	2.7	西南风	1	1	晴
	20:00	20	99.85	2.5	西南风	/	/	晴
2021.06.11	08:00	17	99.70	1.7	西南风	/	/	晴
	12:00	28	99.95	2.0	西南风	1	1	晴
	16:00	26	99.60	1.5	西南风	1	1	晴
	20:00	22	99.80	1.4	西南风	/	/	晴

表 7-4 厂界颗粒物无组织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3.22		2021.03.23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界	厂界上风向 1#	08:00~09:00	FQ210322D01	0.097	FQ210323D01	0.099
		12:00~13:00	FQ210322D02	0.100	FQ210323D02	0.098
		16:00~17:00	FQ210322D03	0.095	FQ210323D03	0.102
		20:00~21:00	FQ210322D04	0.093	FQ210323D04	0.096
	厂界下风向 2#	08:00~09:00	FQ210322D05	0.104	FQ210323D05	0.103
		12:00~13:00	FQ210322D06	0.115	FQ210323D06	0.105
		16:00~17:00	FQ210322D07	0.107	FQ210323D07	0.110
		20:00~21:00	FQ210322D08	0.102	FQ210323D08	0.119
	厂界下风向 3#	08:00~09:00	FQ210322D09	0.110	FQ210323D09	0.120
		12:00~13:00	FQ210322D10	0.103	FQ210323D10	0.115
		16:00~17:00	FQ210322D11	0.116	FQ210323D11	0.113
		20:00~21:00	FQ210322D12	0.120	FQ210323D12	0.107
	厂界下风向 4#	08:00~09:00	FQ210322D13	0.109	FQ210323D13	0.105
		12:00~13:00	FQ210322D14	0.107	FQ210323D14	0.104
		16:00~17:00	FQ210322D15	0.118	FQ210323D15	0.110

		20:00~21:00	FQ210322D16	0.111	FQ210323D16	0.10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表 7-5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脂类刷漆车间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4.12 监测项目			2021.04.13 监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1入口	08:00~09:00	34.8	4655	0.162	35.2	4858	0.171
	12:00~13:00	38.8	4974	0.193	38.9	5013	0.195
	16:00~17:00	37.2	5026	0.187	37.0	5108	0.189
	20:00~21:00	38.3	4989	0.191	38.5	4935	0.190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1出口	08:00~09:00	3.18	4717	0.015	3.21	4984	0.016
	12:00~13:00	3.79	4222	0.016	3.77	3979	0.015
	16:00~17:00	3.28	4268	0.014	3.29	4255	0.014
	20:00~21:00	3.64	4121	0.015	3.61	4155	0.015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2入口	08:00~09:00	35.1	4729	0.166	35.0	4971	0.174
	12:00~13:00	36.7	5286	0.194	37.7	5093	0.192
	16:00~17:00	37.5	5040	0.189	37.9	4591	0.174
	20:00~21:00	36.5	5041	0.184	38.1	4934	0.188
脂类刷漆	08:00~09:00	3.23	4954	0.016	3.25	4308	0.014

车间 排气 筒 2 出 口	12:00~ 13:00	3.37	4451	0.015	3.64	4120	0.015
	16:00~ 17:00	3.29	4255	0.014	3.52	4261	0.015
	20:00~ 21:00	3.53	4532	0.016	3.19	4389	0.0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 10kg/h

表 7-6 金属打磨车间颗粒物无组织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5.12		2021.05.13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安达 市富 达科 技有 限公 司金 属打 磨车 间内	车间内西 侧 1#	08:00~09:00	FQ210512F01	0.095	FQ210513F01	0.094
		12:00~13:00	FQ210512F02	0.093	FQ210513F02	0.097
		16:00~17:00	FQ210512F03	0.091	FQ210513F03	0.095
		20:00~21:00	FQ210512F04	0.096	FQ210513F04	0.096
	车间内南 侧 2#	08:00~09:00	FQ210512F05	0.104	FQ210513F05	0.105
		12:00~13:00	FQ210512F06	0.108	FQ210513F06	0.111
		16:00~17:00	FQ210512F07	0.101	FQ210513F07	0.109
		20:00~21:00	FQ210512F08	0.099	FQ210513F08	0.107
	车间内东 侧 3#	08:00~09:00	FQ210512F09	0.110	FQ210513F09	0.112
		12:00~13:00	FQ210512F10	0.111	FQ210513F10	0.104
		16:00~17:00	FQ210512F11	0.098	FQ210513F11	0.099
		20:00~21:00	FQ210512F12	0.109	FQ210513F12	0.108
	车间内北 侧 4#	08:00~09:00	FQ210512F13	0.105	FQ210513F13	0.098
		12:00~13:00	FQ210512F14	0.107	FQ210513F14	0.106
		16:00~17:00	FQ210512F15	0.112	FQ210513F15	0.105
		20:00~21:00	FQ210512F16	0.106	FQ210513F16	0.10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
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表 7-7 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6.10		2021.06.11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厂内西侧 1#	08:00~09:00	FQ210610F01	0.47	FQ210611F01	0.48
	12:00~13:00	FQ210610F02	0.51	FQ210611F02	0.50
	16:00~17:00	FQ210610F03	0.50	FQ210611F03	0.49
	20:00~21:00	FQ210610F04	0.48	FQ210611F04	0.46
厂内南侧 2#	08:00~09:00	FQ210610F05	0.55	FQ210611F05	0.54
	12:00~13:00	FQ210610F06	0.57	FQ210611F06	0.56
	16:00~17:00	FQ210610F07	0.62	FQ210611F07	0.61
	20:00~21:00	FQ210610F08	0.66	FQ210611F08	0.60
厂内东侧 3#	08:00~09:00	FQ210610F09	0.56	FQ210611F09	0.64
	12:00~13:00	FQ210610F10	0.53	FQ210611F10	0.66
	16:00~17:00	FQ210610F11	0.58	FQ210611F11	0.65
	20:00~21:00	FQ210610F12	0.64	FQ210611F12	0.58
厂内北侧 4#	08:00~09:00	FQ210610F13	0.67	FQ210611F13	0.59
	12:00~13:00	FQ210610F14	0.69	FQ210611F14	0.61
	16:00~17:00	FQ210610F15	0.60	FQ210611F15	0.63
	20:00~21:00	FQ210610F16	0.59	FQ210611F16	0.57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为上风向为 0.093~0.102mg/m³，下风向为 0.102~0.12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的要求。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脂类及刷漆车间排气筒出口和人口非甲烷总烃及颗粒物浓度，因添加活性炭吸附的环保措施，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及颗粒物在浓度上有很大变化。

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排气筒 1 入口浓度为 34.8~38.9mg/m³，排气筒 1 入口速率为 0.162~0.195kg/h。排气筒 2 入口浓度为 35.1~38.1mg/m³，排气筒 2 入口速率为 0.166~0.194kg/h。排气筒 1 出口浓度为 3.18~3.79mg/m³，排气筒 1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排气筒 2 出口浓度为 0.097~0.102mg/m³，排气筒 2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脂类及刷漆车间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 10kg/h 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金属打磨车间内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093~0.11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的要求。

验收期间，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6~0.69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3、地表水监测结果

表 7-8 地表水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1.03.22	2021.03.23
监测点位	八里泡	
	DB210322D01	DB210323D01
pH	8.18	8.22
COD _{Cr}	186	189
BOD ₅	9.6	9.9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8.7	8.9
氨氮	0.537	0.548
石油类	0.01L	0.01L
硫化物	0.005L	0.005L
挥发酚	0.0003L	0.0003L

表 7-9 本次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监测数据对比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单位	环评阶段浓度值范围	验收阶段浓度值范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
八里泡	pH	无量纲	--	8.18~8.22	6~9
	COD _{Cr}		50-100	186-189	≤40
	BOD ₅	mg/L	--	9.6~9.9	≤10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mg/L	--	8.7~8.9	≤15
	氨氮	mg/L	--	0.537~0.548	≤2.0

	石油类	mg/L	--	0.01L	≤1.0
	挥发酚	mg/L	--	0.0003L	≤0.1
	硫化物	mg/L	--	0.005L	≤0.5

本项目区域内地表水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八里泡的COD浓度超标。因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新建防渗储池内，定期清掏外运积肥。2015年八里泡在本项目进行环评阶段已经受到污染，目前得到的数据内容表示污染指数有上升的趋势。本项目监测八里泡因其属于环境保护目标，但八里泡受到污染与本项目无关联。

4、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

表 7-10 化粪池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2021.03.22				标准值
样品编号	W210322D01	W210322D02	W210322D03	W210322D04	
pH	7.45	7.36	7.54	7.51	6-9
COD _{Cr}	238	244	249	251	500
BOD ₅	43.6	42.5	46.1	44.4	300
氨氮	17.3	19.9	18.6	17.8	--
总磷	0.69	0.58	0.71	0.66	--
总氮	23.5	25.9	24.7	23.8	--
监测日期	2021.03.23				标准值
样品编号	W210323D01	W210323D02	W210323D03	W210323D04	
pH	7.23	7.32	7.50	7.54	6-9
COD _{Cr}	236	241	257	260	500
BOD ₅	48.4	45.0	46.2	48.4	300
氨氮	18.8	19.4	17.7	19.1	--
总磷	0.70	0.65	0.59	0.67	--
总氮	24.7	25.5	23.7	25.2	--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内，监测浓度 pH 在 7.23-7.54 之间；COD 在 236-260mg/L 之间；氨氮在 17.7-19.9mg/L 之间；BOD₅ 在 42.5-48.4mg/L 之间；总磷在 0.58-0.71mg/L 之间；总氮在 23.5-25.9mg/L 之间。生活污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生活污水排放满足要求。

三、环境管理

(1) 工程项目的环保审批手续及档案情况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通过了安达市环保局行政审批，获取了《关于安达

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安环发〔2015〕202号）。

（2）日常监测计划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本项目由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公司设有安环部，建立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经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无环境违法投诉、信访事件情况发生。

根据运行期污染的特点，本项目运营期日常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定期监测，依据国家规定，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要求及环评报告制定的监测计划执行，具体见表7-11。

表 7-11 运营阶段环境监测计划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噪声每季度一次，每次连续 2 天，分昼夜监测
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	颗粒物	每年一次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金属打磨车间	颗粒物	每年一次

（4）环境风险调查

经调查，本项目自运行以来未发生过环境风险事故。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要求已编制《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该应急预案针对企业遭遇自然灾害、火灾、生产作业等安全生产事故编制了相应的应急程序，该预案包括总则、单位概况、组织体系及职责、预防与预警、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演练、奖惩、附则，具体应急救援预案内容见附件 4。

本项目新建危废暂存间存储的存储的废包装桶、活性炭等有泄漏的可能，为了消除事故隐患，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风险因素，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采取了行之有效的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 ①对可能泄漏的地面进行防渗，新建的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为 1m 厚粘土层防渗材料；
- ②防渗储池选用防渗双层玻璃纤维储罐，收集生活污水。
- ③厂区内原料区配有灭火器等。

(5) 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

本项目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本项目属于“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336”中其他类，实行登记管理，填报排污登记表。

四、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落实情况见表 7-12。

表 7-12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一	该项目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原有厂房。投资 500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生产规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原有厂房。投资 500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生产规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210 吨及 3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二	项目建设与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	施工期间已基本结束，但厂区及厂房的完善及修理要加强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生活和施工污水统一收集，集中自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	作业现场定期洒水防止扬尘
(二)	冬季办公室由电暖器供暖，无新建燃煤锅炉。	本项目办公场所取暖使用电锅炉。
(三)	金属表面打磨工序要安装布袋除尘器；涂刷防锈油、晾干工序和脂类生产工序均要安装集气罩经活性炭吸附后排出，使排放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	金属打磨车间安装了布袋除尘器和引风机，涂刷防锈油、晾干工序和脂类生产工序均安装集气罩经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排出。验收监测期间内，厂界上风向颗粒物浓度为 0.093~0.102mg/m ³ ，厂界下风向颗粒物浓度为 0.102~0.120mg/m ³ ，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要求。 脂类刷漆车间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排气筒 1 出口浓度为 3.18~3.79mg/m ³ ，排气筒 1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排气筒 2 出口浓度为 0.097~0.102mg/m ³ ，排气筒 2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要求。 金属打磨车间内颗粒物排监测度为 0.093~0.112mg/m 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的要求。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0.46-0.69mg/m ³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四)	厂区内自建防渗储池,集中收集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定期清掏、外运堆肥。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厂内东侧建有防渗储池,定期清掏外运堆肥,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五)	该项目必须采取有效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本项目验收期间,昼间厂界噪声在46.5~51.3dB(A)之间,夜间厂界噪声在44.3~49.5dB(A)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	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安达市城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生产固废要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堆放影响外环境;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管理必须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由市政部门统一回收处理。生产固废主要为废活性炭和废包装桶等,本项目设有危废暂存间存储废活性炭和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废弃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固废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七)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注意对地表植被的保护,对被破坏的植被要及时恢复,尽量减少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建成后要进行合理绿化、美化。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注意保护植被,未破坏生态环境。项目建成后因场地有限,绿化只在北侧办公区
三	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报告表》中所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未超过《报告表》中所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量。
四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总量核算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集中排入防渗储池中,定期清掏外运积肥,取暖采用电锅炉。

表 7-13

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单位: t/a

类别	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拟建工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总量	增加量
废气	颗粒物	--	0.01512	0.012096	0.003024	+0.00302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用厂房和办公楼，新建两条钻井工具加工生产线，建设地点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本项目建设内容中金属打磨车间未设排气筒，脂类及刷漆车间增加了一个排气筒，本项目因场地受限未落实绿化未建设，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验收时生产设备均正常稳定运行，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工况为 21%，金属表面处理工况为 30%，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满足验收条件。

2、环境管理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档案完整，建立健全了各项目环保制度，设置了安环部，运营期间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照要求落实。

3、本项目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昼间厂界噪声在 46.5~51.3dB（A）之间，夜间厂界噪声在 44.3~49.5dB（A）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内，厂界上风向颗粒物浓度为 0.093~0.102mg/m³，厂界下风向颗粒物浓度为 0.102~0.120mg/m³，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本项目脂类刷漆车间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排气筒 1 出口浓度为 3.18~3.79mg/m³，排气筒 1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排气筒 2 出口浓度为 0.097~0.102mg/m³，排气筒 2 出口速率为 0.014~0.016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 10kg/h。

验收期间，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6~0.69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本项目金属打磨车间内颗粒物排监测度为 0.093~0.11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的要求。

验收期间，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69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集中收集至防渗储池中，定期清掏外运积肥。生活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本项目产生一般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存放至垃圾桶，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产生特殊固体废物为废活性炭和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已委托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利用，处置率达 100%。

4、总量核算结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环评，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集中排入防渗储池中，定期清掏外运积肥，取暖采用电锅炉。

类别	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拟建工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总量	增加量
废气	颗粒物	--	0.01512	0.012096	0.003024	+0.003024

4、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间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保护措施均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从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及要求。

6、建议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本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7、综合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中认真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该工程环评文件提出的措施和项目批复的各项要求基本上得到落实，已完成的环境保护工程符合环保设计的要求，该工程各项环保验收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该工程已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厂房封闭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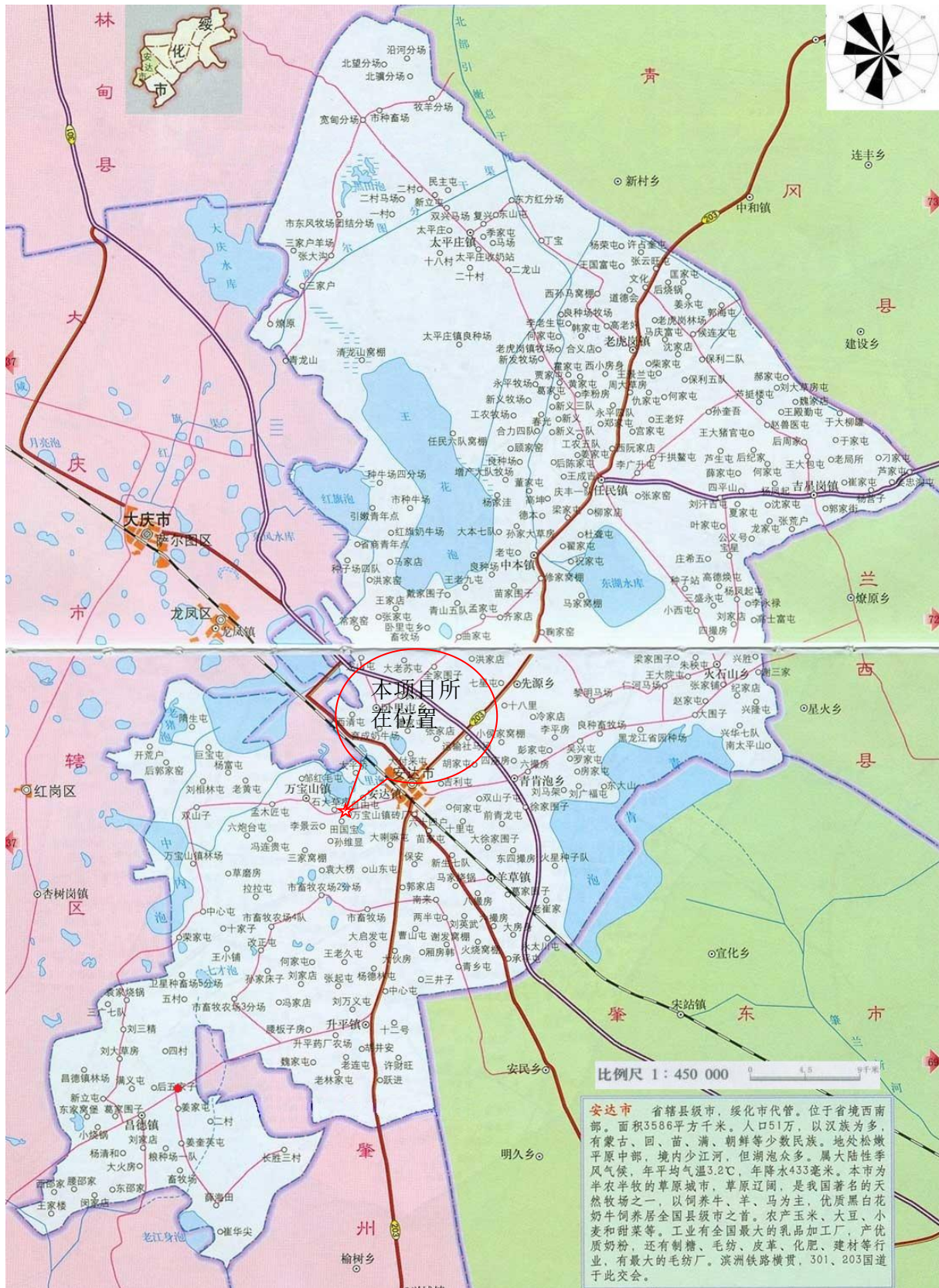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安达市安杏公路 6 公里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51112 其他石油制品制造 C336013 金属表面研磨去刺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5.252040838, 46.38422032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210 吨及 3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	环评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安环发[2015]20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5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工况为 21%，金属表面处理工况为 3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4	所占比例（%）	6.8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3	所占比例（%）	6.6					
	废水治理（万元）	7	废气治理（万元）	19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1 年 05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0.01512	0.012096	0.003024	0.003024			0.003024		+0.003024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03	0.0297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15	0.15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场照片



大门



办公楼



原料存储区域



金属打磨车间



待加工区域



防渗储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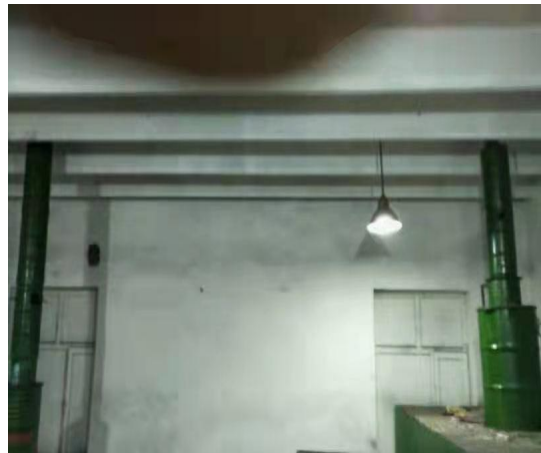
危废暂存间



金属打磨车间的布袋除尘器



螺纹密封脂生产排气筒



刷漆工艺排气筒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2816888611230

名 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隆美小区二期8#正阳街A5号(安虹街15委67-250)
法定 代表 人	张继红
注 册 资 本	伍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09年05月20日
营 业 期 限	2009年05月20日至2039年05月19日
经 营 范 围	环保技术的开发(非研制)、咨询, 建筑材料、五金日杂、钻采配件销售, 机械零部件加工、化工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金属表面处理(国家禁止的、限制的项目除外); 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 无仓储: 【正丁醇、环氧丙烷、1,2-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4-三甲基苯、双丙酮醇、乙酸乙酯、二氯甲烷、溶剂油[闭杯闪点≤60℃]、氢氧化钠、亚硝酸钠、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有效期至2021年6月14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sxt.hljaic.gov.cn报送年度报告, 逾期不报将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018 年 06 月 28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gsxt.hljaic.gov.cn
HUAWEI Mate 30
SuperSensing Camera | LEICA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安环发[2015]202号

签发人：杨秀成



关于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达市铁西区安杏公路 5 公里处。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原有厂房。投资 500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本项目占地面积为。生产规模：年产螺纹密封脂、钻具螺纹脂 1000 吨及 10000 平方米金属表面处理。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施工期间已基本结束，但厂区及厂房的完善及修理要加强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生活和施工污水统一收集，集中自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

(二) 冬季办公室由电暖器供暖，无新建燃煤锅炉。

(三) 金属表面打磨工序要安装布袋除尘器；涂刷防锈油、晾干工序和脂类生产工序均要安装集气罩经活性炭吸附后排出，使排放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

(四) 厂区内自建防渗储池，集中收集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定期清淘、外运堆肥。

(五) 该项目必须采取有效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

(六) 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安达市城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生产固废要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堆放影响外环境；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管理必须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七)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注意对地表植被的保护，对被破坏的植被要及时恢复，尽量减少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建成后要进行合理绿化、美化。

三、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报告表》中所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量。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五、项目竣工后，要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由安达市环保局负责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工作的监督管理。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五年十月九日

安达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10月9日印发

附件 3：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

危险废物处置意向协议书

甲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危险废物管理，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订立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种类如下：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形态形式	包装方式	年产生量
活性炭	HW49	固态	袋装	1t

第二条 甲乙双方在交付所需处置的危废前，应另行协商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及费用等。如甲方对危险废物处置价格有异议，且乙方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格，甲方有权同第三方鉴定《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在同

第三条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签订前，乙方需提供危险废物处置的资质证明。

第四条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的意向性协议，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为准。

第五条 如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六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住所地：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隆美小区二期
8#正阳街A5号

联系电话：13704662702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黑龙江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桂伟

住所地：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哈大齐工业走廊
万宝山工业区（化工区）F-9 地块内

联系电话：13614599222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2017 版)

编制单位：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

修订日期：2017 年 6 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了规范我公司对突发安全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和应急响应程序，建立对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体系，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救援工作，确保职工人身安全和设备设施等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以及对环境和社会的不良影响，维护企业稳定，为企业提供安全的发展环境。

1.2 编制依据

本预案编制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在企业遭遇自然灾害、火灾，生产作业等安全生产事故，当威胁到人身安全和生产安全时，适用于本预案。

1.4 安全事故分类

根据工作实际和事件性质，安全生产事故主要分为火灾、生产作业事故二类。

1.5 应急工作原则

1.5.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最大程度地保护职工的生命安全、生产设备设施安全。

1.5.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以突发事故现场应急处置为主。

1.5.3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防范检查、预测预警和应急队伍建设、做好设施保障与维护、实施预案演练。

1.5.4 密切配合,分工协作。应急领导小组、应急管理指挥部、各应急保障组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统一组织、快速反应,及时处置突发事故。

1.5.5 紧紧依靠地方政府,加强与当地安全生产等部门的密切配合,充分发挥其指导和协调作用。

2 危险性分析

2.1 单位概况

公司的主要生产工艺包括金属表面处理、螺纹密封脂和钻具螺纹脂等。

2.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2.2.1 主要危险源

- (1) 生产设施
- (2) 储存仓库
- (3) 自然灾害
- (4) 各科室办公、电气设备

2.2.2 风险分析

公司主要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包括：

(1) 火灾事故。用电系统老化或违规用电、设备运行及维修过程中处理不当、违规吸烟或其他火源都可能引发火灾。

(2) 生产作业事故。主要包括：生产过程和登高作业等，有可能发生事故，导致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机械通风等工作中由于人员违反操作规程或机械故障等原因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

(3) 在储存过程中，有可能发生泄漏等事故；在使用过程中有可能发生火灾、中毒、环境污染等事故；在废弃过程中，有可能发生中毒、环境污染、水体污染等事故。

3 组织体系及职责

3.1 应急组织机构

本公司成立应急救援处置指挥部，负责组织实施应急处置工作，公司主要负责人分别担任总指挥。指挥部下设警戒组、抢险救援组、通信联络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助组、环境监测组、消防灭火组等。

夜间紧急指挥系统，由夜班值班长组成临时指挥系统，在公司指挥系统人员未到之前行使指挥系统职责、权利，并负责向公司指挥系统汇报事故、抢险有关情况。各救援小组在临时指挥系统的组织指挥下按常规运行，直到应急救援处置指挥领导人员赶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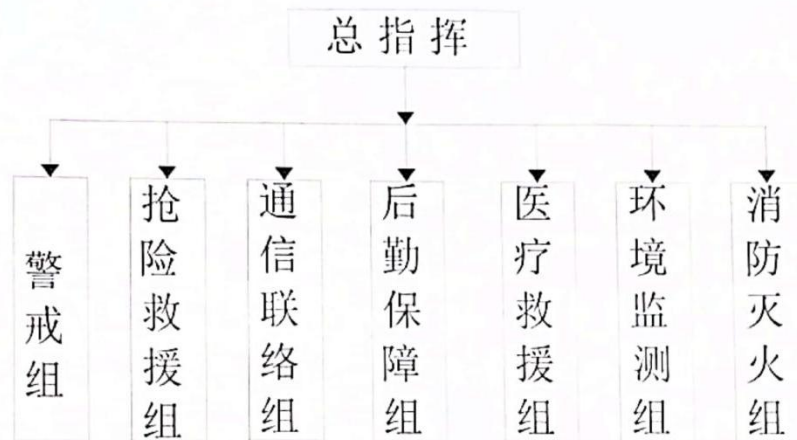


图 3-1 突发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3.2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职责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2) 组织制定、修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组建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地组织应急救援培训和演习。

(3) 审批并落实突发应急救援所需的防护器材、救援器材等的购置。

(4)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5) 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信号

(6) 全盘组织指挥应急救援队伍开展事故应急救援行动、善后处理，生产恢复；

(7) 负责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公安消防、安监、环保、质

检、卫监)报告发生的事故;

(8) 及时通报友邻单位,告知灾情程度、风向等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支援请求;

(9) 负责组织或协调上级主管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处理。

3.2.2 应急指挥部职责

(1) 总指挥:组织指挥本公司的应急救援工作。

(2) 警戒组:主要职责如下:

- ① 设置警戒、防护区域;
- ② 组织人员撤离现场,并做好各类安全保障工作;
- ③ 协助周边单位和群众的安全疏散和撤离。

(3) 抢险救援组:主要职责如下:

- ① 在指挥部的指挥下参加抢险救援;
- ② 负责组织当班人员在事件发生时将发生区域内的人员、物资抢救到安全地点,防止事态扩大。

(4) 通信联络组:主要职责如下:

① 保证通讯系统的正常运行,负责向公司应急指挥部及时报告监控所了解的信息;

② 负责现场的通讯联络任务。

(5) 后勤保障组:主要职责如下:

① 负责应急后勤保障工作。包括:提供救援抢险所急需的各类物资并及时运送到位。平时无应急事件时,定期检查配备物资是质量否完好、数量是否足够,能否满足应急状态时的需要,并

及时更新过期物资。

② 根据应急管理办公室指令，立即与安达市环保局、安监局、消防队、人民医院等单位联系，详细说明事故情况并认真回答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到主要路口接应消防车队、急救车辆和救援队伍。

(6) 医疗救助组：主要职责如下：

① 负责组织救援抢险人员的自救培训，发生环境事故时进行自救。

② 负责现场救护及受伤人员分类抢救、转运工作。配合专业消防组进行被困人员的救护，发生伤亡事故时抢救工作要争分夺秒，及时、果断、正确；

③ 对救出的伤员进行有效的救治，伤口包扎、止血等，配合医院急救人员对重伤人员的抢救、输送；

(7) 环境监测组主要职责如下：

负责对事件周围的环境进行取样监测分析，并将分析结果及时向指挥部报告，便于组织开展救援活动。

(8) 消防灭火组：主要职责如下：

负责一旦公司内发生火灾，组织人员采用适当的、合理的消防灭火工具开展消防灭火工作。

4 预防与预警

4.1 预防

严格安全生产制度，强化安全管理措施，做好安全生产预测

预报和各类器材、设施的维修和保养，常备不懈。

4.2 事故和灾害预测

4.2.1 要定期对生产设施设备条件进行风险评估，预测可能会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4.2.2 要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定期分析、检查可能产生安全事故的薄弱环节并加强重点管理监控。

4.2.3 通过新闻媒体或气象、地震、水利、国土资源等部门的灾害预报，获取自然灾害预报信息，预测灾害发生趋势和威胁程度。

4.3 预警和预报

4.3.1 应急领导指挥小组在接到可能导致突发事件的信息后，要根据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研究确定应对方案，并通知有关部门采取相应行动，预防事故的发生。

4.3.2 要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和设施，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4.4 预警解除

应急领导指挥小组接到上级单位发出的预警后，在确定预警内容不会发生后，可以报上级单位解除预警。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自行发布的预警，在确认安全后可以自动解除预警。地方政府发出的预警，在地方政府发出预警解除后，预警自动解除。

5 应急响应

5.1 应急响应

突发事故发生后，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要及时组织现场人员开展施救工作，启动应急预案，控制事态发展，并及时上报情况。

5.2 事故分级

按照突发事故的严重性、造成后果、影响范围等因素对应急事故分为IV级（一般）、III级（较大）、II级（重大）、I级（特别重大）。

IV级是指一次造成经济损失 50 万元以下，无人员死亡。

III级是指一次造成经济损失 50 万元（含）以上、100 万元以下，或人员死亡 1 至 2 人。

II级是指一次造成经济损失 100 万元（含）以上、500 万元以下，或人员死亡 3 至 9 人。

I级是指一次造成经济损失 500 万元（含）以上，或人员死亡 10 人（含）以上。

5.3 应急响应流程

事故或灾害发生后按照如下流程图实施应急响应（详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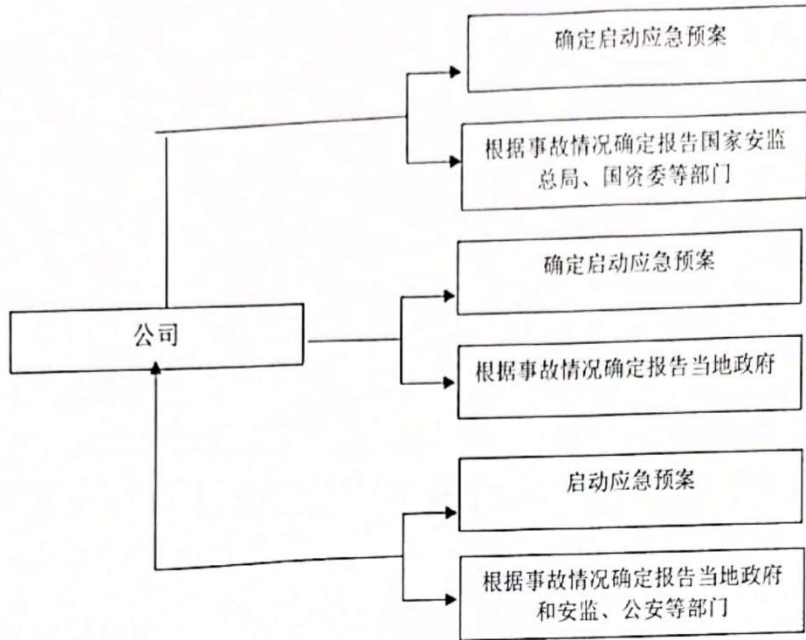


图 5—1

5.4 信息报告

5.4.1 IV级应急事故发生后，要在 12 小时之内上报区政府。

5.4.2 III级应急事故发生后，要在 6 小时之内上报市政府。

5.4.3 II 和 I 级应急事故发生后，要立即向市政府及有关部
门报告，并随时上报事态发展情况。

5.5 报告内容

主要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影响范围、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施救措施等，详细内容在专项预案具体细化。

5.6 应急终止

应急处置后，事故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事故现场条件已经达到专项应急预案终止条件时，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6 后期处置

6.1 灾后恢复

6.1.1 对由火灾造成的事故，应急结束后要及时组织人员清除污物，对消耗物资要及时、足量补充。

6.1.2 对基础设施受损的要及时安排维修改造或重建工作。

6.2 应急总结

应急结束后，要及时进行总结，分析事故发生原因，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完善管理措施和应急预案。

6.3 应急事故调查

要成立事故调查组，查明事发原因，进行责任界定。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应急处置中发生失职渎职的人员的处理意见要一并上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要如实向上级调查组提供相关资料。

7 信息发布

7.1 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发布的信息必须上报公司审批。

7.2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内容详实、及时准确。

8 应急保障

8.1 队伍保障

逐步建立起训练有素、保障有力的应急队伍。完善应急队伍的培训和演练制度，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逐步提高应急队伍装备水平和人员素质。

8.2 经费保障

年初要编制本年度应急救援经费预算，确保应急救援经费的需要，并做到专款专用、到位及时。

8.3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根据应急处置的需求，建立健全我公司的应急物资供应保障体系，以救援物资储备为主，以系统内和社会救援物资为辅。要配备符合救援要求的防护装备。

8.4 通信与信息保障

公布值班电话，公司应急指挥机构负责人和值班人员必须 24 小时保持通信畅通，确保信息和指挥调度指令的及时传递。

8.5 技术保障

成立由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组。

8.6 外部救援体系保障

建立与社会应急救援机构的联动机制，签订互助协议，在自身救援力量不足时，能够及时利用相关社会应急资源。

9 培训与演练

9.1 培训

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要通过各种宣传手段，对职工广泛宣传应急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并着重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并编制对应急救援人员的年度培训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并保证每年不少于一次培训。

9.2 演练

9.2.1 演练频次

每项预案每年演练次数不能低于一次。

9.2.2 演练要求

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要做好演练方案的策划，演练结束后做好总结。针对演练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及时改进预案。

10 奖惩

应急处置工作实行奖励和责任追究制度。

10.1 奖励

对在应急处置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0.2 责任追究

对瞒报、谎报、迟报和漏报事故情况，或应急工作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对相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进行处理，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部门审理。

11 附则

11.1 应急预案管理

11.1.1 本预案由公司组织制定，并由应急领导指挥小组负责解释和组织实施。

11.1.2 自本预案发布实施之日起，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有与本预案相抵触的内容，以本预案为准。

11.2 预案维护和更新

11.2.1 在应急处理中发现预案有不足和缺陷的地方。

11.2.2 有新法律、法规和标准的颁布实施，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进行了修订。

11.2.3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11.3 预案的实施

本预案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 中检(环)字 2021 第 0659 号

委托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样品类别: 噪声、地表水、废气、废水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7日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报告结果的符合性负责。
- 3、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复印报告中的部分内容。
- 4、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单位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邮政编码：163316

电话：0459-6778866、6715678

传真：0459-6778866



一、基本情况

受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22 日-23 日，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所涉及到的相关地方的噪声、地表水、废气、废水进行了监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质量保证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在环境监测过程中，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标准和规范，进行了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三、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信息详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地表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25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0.01mg/L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测定	GB 11892-1989	滴定管	0.5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25mg/L

第 2 页 共 8 页

地表水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0.5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003mg/L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JCH-120F 十万分之一天平 R200D	0.001mg/m ³
废水	化学需氧量(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生化需氧量(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0.5mg/L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0.01mg/L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25	—

四、监测结果

地表水监测结果详见表2；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3；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4；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5。

表 2 地表水监测结果

单位：pH 无量纲、其他 mg/L

监测时间	2021.03.22	2021.03.23
监测点位	八里泡	
	DB210322D01	DB210323D01
pH	8.18	8.22
COD _{Cr}	189	186
BOD ₅	9.6	9.9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8.7	8.9
氨氮	0.537	0.548
石油类	0.01L	0.01L
硫化物	0.005L	0.005L
挥发酚	0.0003L	0.0003L

表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四周 1m 处	厂界东 (1°)	2021. 03. 22	ZSD210322D01		ZSD210322D01	
			10:00~10:05	48. 8	00:00~00:05	46. 1
			ZSN210322D01		ZSN210322D01	
			10:10~10:15	46. 5	00:10~00:15	44. 3
	ZSX210322D01		ZSX210322D01			
	10:20~10:25		51. 3	00:20~00:25	49. 2	
	ZSB210322D01		ZSB210322D01			
	10:30~10:35		47. 4	00:30~00:35	45. 4	
	厂界南 (2°)	2021. 03. 23	ZSD210323D01		ZSD210323D01	
			10:00~10:05	48. 5	00:00~00:05	46. 6
			ZSN210323D01		ZSN210323D01	
			10:10~10:15	46. 7	00:10~00:15	44. 8
ZSX210323D01			ZSX210323D01			
10:20~10:25	51. 1		00:20~00:25	49. 5		
ZSB210323D01			ZSB210323D01			
10:30~10:35	47. 3		00:30~00:35	45. 6		
厂界西 (3°)						
厂界北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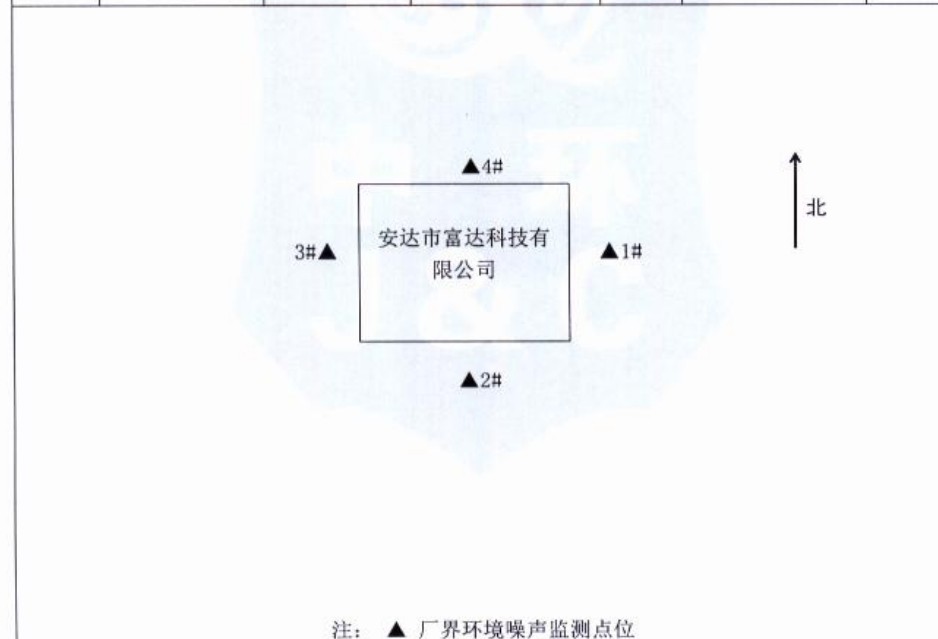


表 4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 03. 22		2021. 03. 23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界	厂界上风向 1#	08:00~09:00	FQ210322D01	0.097	FQ210323D01	0.099
		12:00~13:00	FQ210322D02	0.100	FQ210323D02	0.098
		16:00~17:00	FQ210322D03	0.095	FQ210323D03	0.102
		20:00~21:00	FQ210322D04	0.093	FQ210323D04	0.096
	厂界下风向 2#	08:00~09:00	FQ210322D05	0.104	FQ210323D05	0.103
		12:00~13:00	FQ210322D06	0.115	FQ210323D06	0.105
		16:00~17:00	FQ210322D07	0.107	FQ210323D07	0.110
		20:00~21:00	FQ210322D08	0.102	FQ210323D08	0.119
	厂界下风向 3#	08:00~09:00	FQ210322D09	0.110	FQ210323D09	0.120
		12:00~13:00	FQ210322D10	0.103	FQ210323D10	0.115
		16:00~17:00	FQ210322D11	0.116	FQ210323D11	0.113
		20:00~21:00	FQ210322D12	0.120	FQ210323D12	0.107
	厂界下风向 4#	08:00~09:00	FQ210322D13	0.109	FQ210323D13	0.105
		12:00~13:00	FQ210322D14	0.107	FQ210323D14	0.104
		16:00~17:00	FQ210322D15	0.118	FQ210323D15	0.110
		20:00~21:00	FQ210322D16	0.111	FQ210323D16	0.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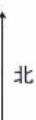
1#◎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
限公司厂界

2#◎

3#◎

4#◎



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表 5 化粪池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2021.03.22			
样品编号	W210322D01	W210322D02	W210322D03	W210322D04
pH	7.45	7.36	7.54	7.51
COD _{Cr}	238	244	249	251
BOD ₅	43.6	42.5	46.1	44.4
氨氮	17.3	19.9	18.6	17.8
总磷	0.69	0.58	0.71	0.66
总氮	23.5	25.9	24.7	23.8
监测日期	2021.03.23			
样品编号	W210323D01	W210323D02	W210323D03	W210323D04
pH	7.23	7.32	7.50	7.54
COD _{Cr}	236	241	257	260
BOD ₅	48.4	45.0	46.2	48.4
氨氮	18.8	19.4	17.7	19.1
总磷	0.70	0.65	0.59	0.67
总氮	24.7	25.5	23.7	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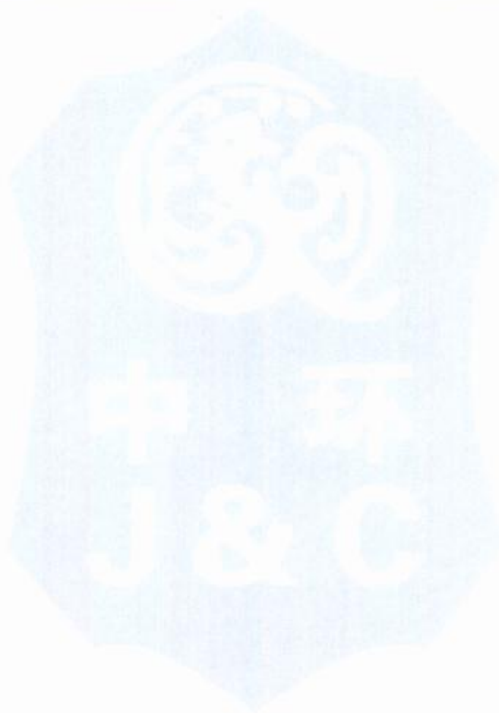
编制人：张男

审核人：孙阳阳

签发人：王晓红

附表 1：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1.03 .22	08:00	-1	99.90	1.5	西北风	/	/	晴
	12:00	7	99.80	1.7	西北风	1	1	晴
	16:00	6	99.95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4	99.85	1.6	西北风	/	/	晴
2021.03 .23	08:00	2	99.70	1.6	西北风	/	/	晴
	12:00	10	99.95	2.0	西北风	2	1	晴
	16:00	8	99.60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6	99.80	1.5	西北风	/	/	晴



ZHJC



160812050934



监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中检(环)字 2021 第 0780 号

委托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210659 补充)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

大庆中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4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91230607057448923P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报告结果的符合性负责。
- 3、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复印报告中的部分内容。
- 4、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单位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邮政编码：163316

电话：0459-6778866、6715678

传真：0459-6778866



一、基本情况

受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0 日-11 日，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所涉及到的相关地方的废气进行了补充监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质量保证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在环境监测过程中，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标准和规范，进行了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三、监测项目、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详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大气/TSP 综合采样器 HNT2200 十万分之一天平 R200D	0.001 mg/m ³

四、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2、表 2 续。

表 2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1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2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入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1	34.8
			标干流量 (m ³ /h)		4655
			排放速率 (kg/h)		0.162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2	38.8
			标干流量 (m ³ /h)		4974
			排放速率 (kg/h)		0.193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3	37.2
			标干流量 (m ³ /h)		5026
			排放速率 (kg/h)		0.187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4	38.3	
		标干流量 (m ³ /h)		4989	
		排放速率 (kg/h)		0.191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出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5	3.18
			标干流量 (m ³ /h)		4717
			排放速率 (kg/h)		0.015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6	3.79
			标干流量 (m ³ /h)		4222
			排放速率 (kg/h)		0.016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7	3.28
			标干流量 (m ³ /h)		4268
			排放速率 (kg/h)		0.014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8	3.64	
		标干流量 (m ³ /h)		4121	
		排放速率 (kg/h)		0.015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1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3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入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1	35.2
			标干流量 (m ³ /h)		4858
			排放速率 (kg/h)		0.171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2	38.9
			标干流量 (m ³ /h)		5013
			排放速率 (kg/h)		0.195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3	37.0
			标干流量 (m ³ /h)		5108
			排放速率 (kg/h)		0.189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4	38.5	
		标干流量 (m ³ /h)		4935	
		排放速率 (kg/h)		0.190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出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5	3.21
			标干流量 (m ³ /h)		4984
			排放速率 (kg/h)		0.016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6	3.77
			标干流量 (m ³ /h)		3979
			排放速率 (kg/h)		0.015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7	3.29
			标干流量 (m ³ /h)		4255
			排放速率 (kg/h)		0.014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8	3.61	
		标干流量 (m ³ /h)		4155	
		排放速率 (kg/h)		0.015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2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2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入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1	35.1
			标干流量 (m ³ /h)		4729
			排放速率 (kg/h)		0.166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2	36.7
			标干流量 (m ³ /h)		5286
			排放速率 (kg/h)		0.194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3	37.5
			标干流量 (m ³ /h)		5040
			排放速率 (kg/h)		0.189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4	36.5	
		标干流量 (m ³ /h)		5041	
		排放速率 (kg/h)		0.184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出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5	3.23
			标干流量 (m ³ /h)		4954
			排放速率 (kg/h)		0.016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6	3.37
			标干流量 (m ³ /h)		4451
			排放速率 (kg/h)		0.015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7	3.29
			标干流量 (m ³ /h)		4255
			排放速率 (kg/h)		0.014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8	3.53	
		标干流量 (m ³ /h)		4532	
		排放速率 (kg/h)		0.016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2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3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入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1	35.0
			标干流量 (m ³ /h)		4971
			排放速率 (kg/h)		0.174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2	37.7
			标干流量 (m ³ /h)		5093
			排放速率 (kg/h)		0.192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3	37.9
			标干流量 (m ³ /h)		4591
			排放速率 (kg/h)		0.174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4	38.1	
		标干流量 (m ³ /h)		4934	
		排放速率 (kg/h)		0.188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出口	08:00~09:0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5	3.25
			标干流量 (m ³ /h)		4308
			排放速率 (kg/h)		0.014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6	3.64
			标干流量 (m ³ /h)		4120
			排放速率 (kg/h)		0.015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7	3.52
			标干流量 (m ³ /h)		4261
			排放速率 (kg/h)		0.015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8	3.19	
		标干流量 (m ³ /h)		4389	
		排放速率 (kg/h)		0.014	

表 2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1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2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漆车间 排气筒 1 入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09	445
			标干流量 (m ³ /h)		5961
			排放速率 (kg/h)		2.21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0	623
			标干流量 (m ³ /h)		5941
			排放速率 (kg/h)		2.46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1	649
			标干流量 (m ³ /h)		5898
			排放速率 (kg/h)		2.91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2	649	
		标干流量 (m ³ /h)		5898	
		排放速率 (kg/h)		2.91	
脂类刷漆车间 排气筒 1 出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3	90.1
			标干流量 (m ³ /h)		6233
			排放速率 (kg/h)		0.561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4	98.3
			标干流量 (m ³ /h)		6314
			排放速率 (kg/h)		0.621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5	85.7
			标干流量 (m ³ /h)		6544
			排放速率 (kg/h)		0.561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6	88.8	
		标干流量 (m ³ /h)		6587	
		排放速率 (kg/h)		0.585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1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3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入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09	395
			标干流量 (m ³ /h)		6017
			排放速率 (kg/h)		2.67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0	446
			标干流量 (m ³ /h)		5601
			排放速率 (kg/h)		2.01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1	453
			标干流量 (m ³ /h)		4922
			排放速率 (kg/h)		2.23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2	448
			标干流量 (m ³ /h)		4844
			排放速率 (kg/h)		2.17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1 出口	08:00~09: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3	88.2	
		标干流量 (m ³ /h)		6365	
		排放速率 (kg/h)		0.561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1/14	84.5	
		标干流量 (m ³ /h)		6416	
		排放速率 (kg/h)		0.542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5	83.6	
		标干流量 (m ³ /h)		6392	
		排放速率 (kg/h)		0.534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1/16	84.1	
		标干流量 (m ³ /h)		6385	
		排放速率 (kg/h)		0.537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2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2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入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09	447
			标干流量 (m ³ /h)		5078
			排放速率 (kg/h)		2.27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0	615
			标干流量 (m ³ /h)		4016
			排放速率 (kg/h)		2.47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1	595
			标干流量 (m ³ /h)		4874
			排放速率 (kg/h)		2.19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2	584	
		标干流量 (m ³ /h)		4058	
		排放速率 (kg/h)		2.37	
脂类刷 漆车间 排气筒 2 出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3	91.1
			标干流量 (m ³ /h)		6278
			排放速率 (kg/h)		0.572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4	98.4
			标干流量 (m ³ /h)		6229
			排放速率 (kg/h)		0.613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5	85.8
			标干流量 (m ³ /h)		6550
			排放速率 (kg/h)		0.562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6	88.4	
		标干流量 (m ³ /h)		6629	
		排放速率 (kg/h)		0.586	

表 2 续 脂类刷漆车间排气筒 2 进口和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项目		2021.04.13	
				样品编号	监测值
脂类刷漆车间 排气筒 2 进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09	440
			标干流量 (m ³ /h)		5568
			排放速率 (kg/h)		2.45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0	441
			标干流量 (m ³ /h)		5057
			排放速率 (kg/h)		2.23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1	455
			标干流量 (m ³ /h)		4945
			排放速率 (kg/h)		2.25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2	446	
		标干流量 (m ³ /h)		4887	
		排放速率 (kg/h)		2.18	
脂类刷漆车间 排气筒 2 出口	08:00~09:0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3	85.5
			标干流量 (m ³ /h)		6515
			排放速率 (kg/h)		0.557
	12:00~13: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2F02/14	84.3
			标干流量 (m ³ /h)		6453
			排放速率 (kg/h)		0.544
	16:00~17: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5	83.7
			标干流量 (m ³ /h)		6416
			排放速率 (kg/h)		0.537
	20:00~21:00	排放浓度 (mg/m ³)	FQ210413F02/16	84.4	
		标干流量 (m ³ /h)		6356	
		排放速率 (kg/h)		0.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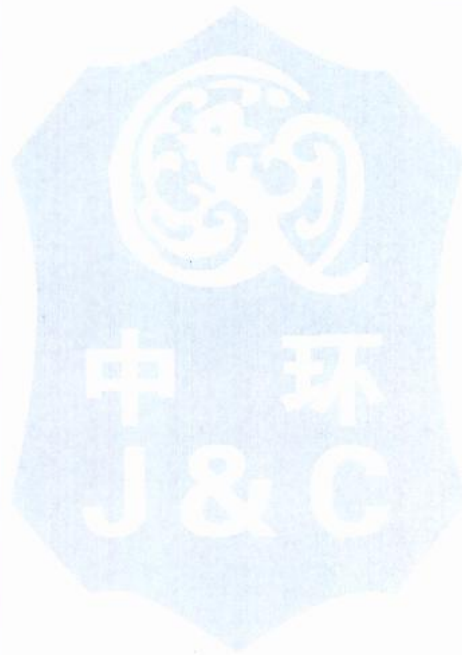
编制人：张男

审核人：孙阳阳

签发人：李神瑞

附表 1：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1.04 .12	08:00	-3	99.90	1.5	西北风	/	/	阴
	12:00	8	99.80	1.7	西北风	1	1	阴
	16:00	6	99.95	1.7	西北风	1	1	阴
	20:00	4	99.85	1.6	西北风	/	/	阴
2021.04 .13	08:00	-4	99.70	1.6	西北风	/	/	晴
	12:00	5	99.95	2.0	西北风	2	1	晴
	16:00	3	99.60	1.7	西北风	1	1	晴
	20:00	1	99.80	1.5	西北风	/	/	晴



ZHJC



160812050934



监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中检(环)字 2021 第 1035 号

委托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210659 补充)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7日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报告结果的符合性负责。
- 3、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复印报告中的部分内容。
- 4、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单位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邮政编码：163316

电话：0459-6778866、6715678

传真：0459-6778866



一、基本情况

受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12 日-13 日，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所涉及到的相关地方的废气进行了补充监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质量保证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在环境监测过程中，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标准和规范，进行了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三、监测项目、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详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大气/TSP 综合采样器 HNT2200 十万分之一天平 R200D	0.001 mg/m ³

四、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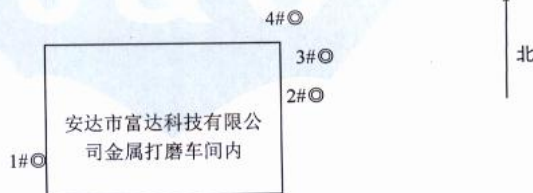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2。

表 2

金属打磨车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5.12		2021.05.13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金属打磨车间内	车间内西侧 1#	08:00~09:00	FQ210512F01	0.095	FQ210513F01	0.094
		12:00~13:00	FQ210512F02	0.093	FQ210513F02	0.097
		16:00~17:00	FQ210512F03	0.091	FQ210513F03	0.095
		20:00~21:00	FQ210512F04	0.096	FQ210513F04	0.096
	车间内南侧 2#	08:00~09:00	FQ210512F05	0.104	FQ210513F05	0.105
		12:00~13:00	FQ210512F06	0.108	FQ210513F06	0.111
		16:00~17:00	FQ210512F07	0.101	FQ210513F07	0.109
		20:00~21:00	FQ210512F08	0.099	FQ210513F08	0.107
	车间内东侧 3#	08:00~09:00	FQ210512F09	0.110	FQ210513F09	0.112
		12:00~13:00	FQ210512F10	0.111	FQ210513F10	0.104
		16:00~17:00	FQ210512F11	0.098	FQ210513F11	0.099
		20:00~21:00	FQ210512F12	0.109	FQ210513F12	0.108
	车间内北侧 4#	08:00~09:00	FQ210512F13	0.105	FQ210513F13	0.098
		12:00~13:00	FQ210512F14	0.107	FQ210513F14	0.106
		16:00~17:00	FQ210512F15	0.112	FQ210513F15	0.105
		20:00~21:00	FQ210512F16	0.106	FQ210513F16	0.103



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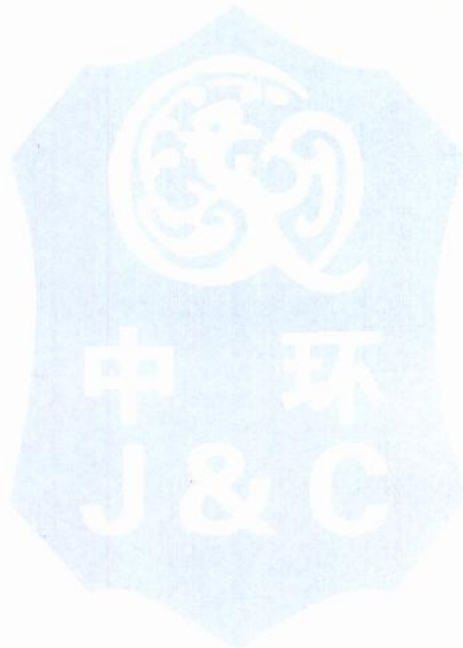
编制人 张 勇

审核人: 孙阳阳

签发人: 李钟玮

附表 1：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1.05 .12	08:00	11	99.90	2.2	西南风	/	/	阴
	12:00	20	99.80	3.5	西南风	1	1	阴
	16:00	19	99.95	3.3	西南风	1	1	阴
	20:00	15	99.85	2.0	西南风	/	/	阴
2021.05 .13	08:00	10	99.70	2.1	西南风	/	/	晴
	12:00	21	99.95	3.7	西南风	1	1	晴
	16:00	18	99.60	3.2	西南风	1	1	晴
	20:00	16	99.80	2.2	西南风	/	/	晴



ZHJC



160812050934



监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中检(环)字 2021 第 1451 号

委托单位：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210659 补充)
监测类别：委托监测
样品类别：废气

中环
J&C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15 日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报告结果的符合性负责。
- 3、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复印报告中的部分内容。
- 4、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单位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邮政编码：163316

电话：0459-6778866、6715678

传真：0459-6778866



一、基本情况

受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10 日-11 日，对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所涉及到的相关地方的废气进行了补充监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质量保证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在环境监测过程中，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标准和规范，进行了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三、监测项目、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详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 mg/m 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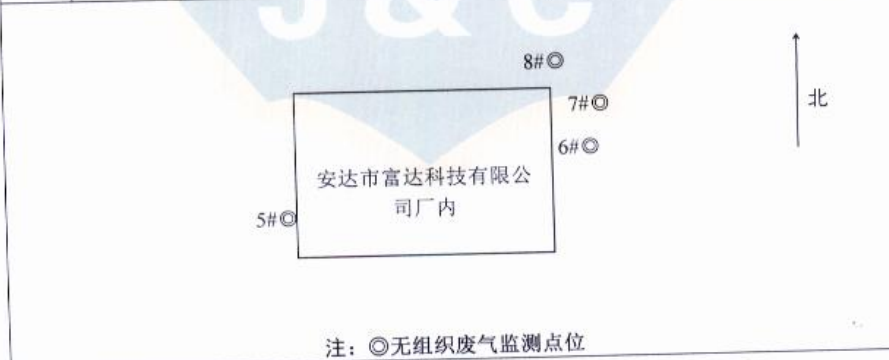
四、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2。

表 2 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1.06.10		2021.06.11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安达市富达科技有限公司厂内	厂内西侧 5#	08:00~09:00	FQ210610F01	0.47	FQ210611F01	0.48
		12:00~13:00	FQ210610F02	0.51	FQ210611F02	0.50
		16:00~17:00	FQ210610F03	0.50	FQ210611F03	0.49
		20:00~21:00	FQ210610F04	0.48	FQ210611F04	0.46
	厂内南侧 6#	08:00~09:00	FQ210610F05	0.55	FQ210611F05	0.54
		12:00~13:00	FQ210610F06	0.57	FQ210611F06	0.56
		16:00~17:00	FQ210610F07	0.62	FQ210611F07	0.61
		20:00~21:00	FQ210610F08	0.66	FQ210611F08	0.60
	厂内东侧 7#	08:00~09:00	FQ210610F09	0.56	FQ210611F09	0.64
		12:00~13:00	FQ210610F10	0.53	FQ210611F10	0.66
		16:00~17:00	FQ210610F11	0.58	FQ210611F11	0.65
		20:00~21:00	FQ210610F12	0.64	FQ210611F12	0.58
	厂内北侧 8#	08:00~09:00	FQ210610F13	0.67	FQ210611F13	0.59
		12:00~13:00	FQ210610F14	0.69	FQ210611F14	0.61
		16:00~17:00	FQ210610F15	0.60	FQ210611F15	0.63
		20:00~21:00	FQ210610F16	0.59	FQ210611F16	0.57



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编制人：张男 审核人：孙阳阳 签发人：李钟玮

附表 1：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1.06 .10	08:00	16	99.90	2.1	西南风	/	/	晴
	12:00	25	99.80	3.4	西南风	1	1	晴
	16:00	24	99.95	2.7	西南风	1	1	晴
	20:00	20	99.85	2.5	西南风	/	/	晴
2021.06 .11	08:00	17	99.70	1.7	西南风	/	/	晴
	12:00	28	99.95	2.0	西南风	1	1	晴
	16:00	26	99.60	1.5	西南风	1	1	晴
	20:00	22	99.80	1.4	西南风	/	/	晴

